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5年11月30日下午14:00时

会议地点：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楼会议室

主持人：赵剑（董事长）

序号	议程安排	报告人
1	主持人讲话	赵剑
2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赵剑
3	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赵剑
4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赵剑
5	选举监票人、投票表决、公布表决结果	赵剑
6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赵剑
7	宣读法律意见书	律师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因公司经营需要，以及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后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30,506,5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变动为 830,506,500 元。为保证《公司章程》与实际情况的一致性，并结合《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五条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意见如下：

原公司章程：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楼（8—9 层）邮编：518057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683.55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公司总股本 27,683.55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现修改为：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楼（8—9 楼）邮编：518057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050.65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公司总股本 83,050.65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为了拓展银行领域的业务，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北京联龙博通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联龙博通）股权。目前公司拟向招商银行深圳金中环支行申请并购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3.18 亿元，具体利率以放款时合作银行审批意见为准，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担保条件以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楼提供抵押担保，并且待联龙博通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后将其 100% 股权质押给招商银行深圳金中环支行。

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申请办理最高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0 万元以内的银行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等业务），并同意按照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的有关规定及要求提供资料，同意由深圳市金证软银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齐普生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壹亿贰仟万元，本公司拟为齐普生公司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拟为齐普生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或其下属分支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伍千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拟为齐普生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申请人民币柒仟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